

证券代码：603358

证券简称：华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9

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微信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

（二）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东 68 号公司办公楼 702 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志龙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方式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；在提出本意

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监事会同意将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按规定程序报送披露。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。公司监事会及现任监事职务任期届满后不再选举设立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同步废止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前，监事会及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